

舟山市普陀区政协反映社情民意回复表

社情民意标题：关于垃圾分类工作的建议

回复单位：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回复时间：2023年7月3日

序号	建议内容	是否采纳	计划落实时间或不采纳理由说明	是否可在政协网站公布
1	强化数据收集分析	是	目前开展运营的撤桶并点小区,均配置有监控视频等设备,可通过普陀区智慧城管监控平台实时检查撤桶小区,根据监控数据统计过时投放的高峰时段,同时倒查违规投放的小区居民以及所属物业的履职情况。	是
2	优化系统功能	是	通过监控平台可自动识别垃圾投放过量并发出人工干预的预警,通过软件预警及时更换垃圾桶,避免出现垃圾无法投放的情况,针对易腐垃圾增加清运频次。	是
3	优化清运线路	否	普陀区169个小区生活垃圾由多家清运公司负责,清运公司多为私营企业,故无法通过基础数据分析,优化清运线路。 下阶段,将会督促物业通知清运单位增加生活垃圾清运频次,合理安排清运时间。	是

4	推广宣传切口要准	是	<p>普陀区对有物业服务小区升级安装 AI 智能面板,同时为确保用户能正确使用 AI 智能面板进行生活垃圾投放,第三方服务公司对物业垃圾分类专(兼)职人员及小区居民进行操作、维修、垃圾分类基本知识的培训,使产品能正确的为用户使用并达到使用效果;对无物业服务小区配置专职垃圾分类指导员,督促小区居民正确投放生活垃圾的同时宣传垃圾分类知识。</p> <p>此外,通过“进小区”的宣传服务活动以及第三方的入户宣传,加大居民垃圾分类的知晓率,提高宣传覆盖率。</p>	是
---	----------	---	---	---

注:请在 2 个月内予以回复。

联系电话: 3089331